

新华区审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新华区审计局全面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进一步完善内部主动公开流程，加大各环节执行力度，法定公开内容全部公开主动公开工作进一步提升。在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按规定公开了 2022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结果，主动公开了审计信息 4 篇，新华区微报公众号信息 1 篇，市审计局审计工作动态 6 篇。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对于拟发布的政府信息，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二是加大信息公开审查力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查”的原则，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避免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信息失密、泄密事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3 年我局主要通过公示栏进行信息公开，按照要求及时更新相关信息。

(五) 监督保障：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进行政务公开，落实各股（室）责任分工，合力做好信息更新工作。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针对区政府门户网站日常监测评估提出的整改要求，积极配合并及时落实整改。通过设立群众意见箱等方式开展社会评议。2023 年度未出现公开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3 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审计工作效率和项目质量还有待提高。二是审计资源无法满足现实需要。三是大数据审计短板依然存在。

(二) 2022 年度改进情况：一是全面依法履行经济监督职责，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找准抓实审计工作贯彻落实的着力点、切入点和落脚点，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二是做深做细研究型审计，积极服务审计事业创新发展。坚持把研究型审计理念贯穿审计工作始终，善于从查出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中分析总结原因，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审计建议意见，更好地发挥审计建设性作用。三是以从严从实举措，驰而不息抓好作风建设。健全完善干部监督考核管理机制，不断提升审计人员廉洁意识、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